



2023 年度 卫健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报告

一、部门整体概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申请预算资金 28205.36 万元，实际支出 26982.97 万元，预算执行率 95.67%。其中：预算项目 44 个，金额合计 23353.15 万元，实际支出 22255.57 万元，执行率为 95.3%。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1、疫情防控资金:进行公立医疗机构发热门诊改扩建及设备配备实验室建设和设备配备、疾控中心实验室建设和设备升级，提高公立医疗机构的检测能力，增强疫情防控能力，切实做好各医疗机构常态化精准防控工作，巩固防控成果，全面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2、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推进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规范开展，妇女、儿童、老年人、慢性病人、重性精神病人等重点人群的健康问题得到科学管理，重大疾病和主要健康危险因素得到有效控制，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逐渐普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机制基本完善，城镇居民健康水平进一步提高。

3、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依据上年审批人数测算县级财政投入，测算标准为国家奖扶标准每人每年 960 元，测算标准为独生子女伤残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 4200 元/人/年、独生子女死

亡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 5400 元/人/年、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扶助金发放标准三级：2400 元/人/年，独生子女伤残家庭养老金起提标标准 3600 元/人/年、独生子女死亡家庭养老金提标标准 6720 元/人/年，财政资金支持方式为转账到银行，银行发放到每个奖扶对象银行卡。属于财政事权范围，具有现实紧迫性、战略前瞻性，相同或相近领域没有用途相似的预算安排，不可替代。

4、零差率补助资金：对执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村卫生室给予定额补贴和绩效补贴，两项补贴最高不能超服务人口人均 8 元。原则上定额补贴按照行政村人口数，每人 4 元；绩效补贴为本乡镇卫生院村级基本药物零差价补贴总额去除发放固定补贴后的剩余部分，作为绩效补贴资金总额。

5、爱国卫生运动：结合三重四创五优化活动，开展常态化卫生县城创建工作。完成《乐亭县迎接国家卫生县城复审工作实施方案》《乐亭县国家卫生县城工作汇报》《乐亭县 2021 年国家卫生县城复审工作计划》《关于申请国家卫生县城复审的报告》等文件的起草，复审报告、工作汇报已上报省爱卫办。对照《国家卫生乡镇（县城）标准》，全力做好城区环境卫生督导工作。

6、医疗服务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服务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主要通过安排资金用于开展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卫生支农、传染病医院亏损补助、中医发展、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医改等工作，对我县公立医院管理水平和服务能力的提升起到应有的保

障作用。

7、赤脚医生补助资金：县卫计局与县财政、人社联合印发了《原“赤脚医生”养老补助实施方案的通知》(乐卫计联发〔2016〕1号)，成立了由卫计、财政、人社、公安及各乡镇（街道）等部门为成员的原“赤脚医生”养老补助工作领导小组，以乡镇（街道）为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做好原“赤脚医生”的身份、工作经历和从事卫生技术服务年限的审核认定工作，审核认定合格，公示无异议后，为年满60周岁的原“赤脚医生”发放养老补助。

三、绩效评价组织情况

我部门本次绩效评价项目44个，占部门项目总数的100%。

1、我部门对绩效自评工作成立了以主管局长为组长，财务科长为副组长，财务科成员为组员的工作小组。

2、制定了绩效评价工作计划和工作方案。

3、对本部门单位重大财政支出项目、重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

4、对绩效评价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5、本着客观、公正、公开的原则开展自评工作，对所有项目的绩效自评均设计了合理、明晰、可考核的、关键性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

6、自评结果真实可靠。

四、绩效实现情况分析

1、疫情防控经费项目目标完成情况。年初预算为 428.69 万元，支出 428.6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总体完成率 100%。目标完成情况为：立足疫情防控形势需求，按照准应急响应要求做好核酸检测、专业队伍、备用医院、隔离场所、医疗物资各项准备，做到疫情防控人员到位、设备到位、设施到位、物资到位、能力到位。细化完善《乐亭县全员核酸检测应急预案》，每个网格明确具体负责人员、联系人员、组织人员、采样检测人员，并明确每个采样点位，确保核酸检测有序开展，两天内完成全员核酸采样任务。确保一旦发生疫情，迅速启动应急预案，全力以赴做好应急处置、核酸检测、流调管控区域封锁等工作，尽最大努力把疫情控制在最小区域，有效阻断疫情传播蔓延，并按要求及时上报。

2、公立医院改革项目目标完成情况。年初预算为 100 万元，支出 1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总体完成率 100%。目标完成情况为：以改革补偿机制和落实医院自主经营管理权为切入点，继续深化全县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以改革补偿机制和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为抓手，扎实推进城市公立医院改革工作。开展平安医院创建工作。

3、病媒生物防治经费项目目标完成情况。年初预算为 5 万

元，支出 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60%，总体完成率 94%。目标完成情况为：根据市文件精神，将病媒生物防制作为爱国卫生运动重点工作，春季集中组织开展一次灭鼠活动。

4、经常性收支差额经费项目目标完成情况。年初预算为 2196.92 万元，支出 1695.9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77.19%，总体完成率 100%。目标完成情况为：提高全县医疗卫生计生人员服务水平和医疗卫生计生机构业务能力。

5、赤脚医生补助项目目标完成情况。年初预算为 530 万元，支出 505.4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5.37%，总体完成率 100%。目标完成情况为：为全县 1987 年以前原赤脚医生发放补贴。

6、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目标完成情况。年初预算为 40 万元，支出 4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目标完成情况为：提高全县医疗卫生计生人员服务水平和医疗卫生计生机构业务能力。

7、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项目目标完成情况。年初预算为 2565.89 万元，支出 2565.8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总体完成率 100%。目标完成情况为：专项资金主要用于目标人群的组织管理、健康教育、体格检查、临床实验室检查、影像学检查、风险评估、咨询指导、早孕及妊娠结果随访等相关工作。

8、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目标完成情况。年初预算为 35 万元，支出 3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目标完成情况

为：提高全县医疗卫生计生人员服务水平和医疗卫生计生机构业务能力。

9、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项目目标完成情况。年初预算为 3304.25 万元，支出 3304.2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总体完成率 100%。目标完成情况为：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规范》，组织全县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对城乡居民健康实行干预，减少危害健康的因素，有效预防传染病及慢性病，使其享有平等的基本卫生服务。

10、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项目目标完成情况。年初预算为 545.25 万元，支出 545.2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总体完成率 100%。目标完成情况为：提高全县医疗卫生计生人员服务水平和医疗卫生计生机构业务能力。

五、存在问题

我部门组织实施并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计划生育服务、疫情防控工作，协调推进全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县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国家免疫规划以及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实施国家基本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等各项工作，对于未支出项目以及支出进度相对较低的项目，我部门会加快支出进度，保证各项工作顺利进行。

六、相关建议、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

为确保全年绩效目标实现，在预算管理、目标管理、项目管理提出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

一是工作重点一定放在对工作质量的把握和对财政资金支付进度的协调上，加快资金支付比例；对于预算执行出现偏差的项目，尽快加快项目的完成速度加快预算资金的支付比例。

二是加强日常监控工作。

进一步加强绩效评价过程的自我检查，主动向其他各部门学习。